



黃英雄

出生：民國37年生

學歷：美國波特蘭州立大學戲劇研究所畢

現職：導演、編劇

曾發表之作品：「急診室風波」、「明天是新年」、「獨家報導」、「尋找佛洛伊德」

獲獎記錄：

新聞局優良電影劇本、文建會優良劇本、教育部文藝創作獎

創作理念

一條蛇吞下自己的尾巴後，最後會有什麼結果？這是一個無解的問題也是本劇的故事主軸。

莊博淵喜歡喝花酒，妻子吳秋嫻嗜好打牌，彼此無法容忍對方，一起到律師那兒辦離婚手續。但半路發生車禍兩人同時喪失記憶，在忘卻思維中的不滿後，兩人猶如初戀死心塌地愛上對方，這也感悟了同車受傷的雙方家人。但在醫院的一場大火，使得博淵和秋嫻又恢復記憶，回到過去的埋怨和指責，在爭執中，一切又回歸離婚的始點。

本劇的特色是開場與結束是重疊的，這使得本劇建構在寫實與非寫實之間，但因情境刻意轉成一個圓，因此故事的後續思考卻是永無止盡的。

離婚進行曲

劇情大綱

一條蛇吞下自己的尾巴後，最後會有什麼結果？這是一個無解的問題，但卻是本劇的故事主軸。

莊博淵喜歡喝花酒，妻子吳秋嫻嗜好打牌，兩人無法容忍對方，一起到律師那兒辦離婚手續。但半路發生車禍，兩人同時喪失記憶。在拋棄思維中的不滿後，兩人猶如初戀，死心塌地愛著對方，這也感悟了同車受傷的雙方家人。但醫院的一場大火，使得博淵和秋嫻同時恢復記憶，回到過去的埋怨與指責。在激烈爭執中，一切回歸欲離婚的始點。

本劇的特色是開場與結束是重疊的，這使得本劇建構在寫實與非寫實之間，但因情境刻意轉成一個圓，因此故事的後續思考卻是永無止盡的。

人物說明

- 一、莊博淵：男，廿八歲，公司的中級主管。常應酬喝酒，難逃溫柔鄉的誘惑，又因不善與妻子溝通而走上離婚之路。
- 二、吳秋嫻：女，廿六歲，博淵之妻。個性強烈，喜歡吃醋，為報復博淵喝花酒，自己也染上打牌惡習，又因永不認錯而欲與丈夫離婚。
- 三、吳德亮：男，六十歲，秋嫻之父。雖然明理，但介入女兒的爭執也失去了自我，使得事情愈弄愈糟。
- 四、王淑芬：女，五十五歲，博淵之母。從小溺愛兒子，當兒子欲離婚，當然據理力爭，但卻適得其反。
- 五、莊韋庭：女，二十歲，博淵之妹，大學生。
- 六、吳育輝：男，廿一歲，秋嫻之弟，大學生。
- 七、醫生：男，三十歲。
- 八、護士：女，廿五歲。
- 九、廖東興：男，三十歲，賭徒（可由醫生兼飾）。
- 十、曼莉：女，廿五歲，風塵女（可由護士兼飾）。

第一場

時間：某年某月某日的白天

人物：淑芬、博淵、韋庭、德亮、秋嫻、育輝

地點：博淵家

場景：右舞台是一張餐桌，配合著幾張椅子，左舞台則是一組沙發。這種佈置幾乎是我們每個家庭中都可以看到的。重要的是從外表看似完整的裝璜，卻缺少了一股溫馨氣息，或者說原本已具足的和諧已經隨著歲月而流失，代之而起的是一種孤寒的氣氛。

△ 幕起時，立即傳來激烈爭吵聲，隨即傳出碗盤互砸落地的碎裂聲

博淵：（OS）神經病，不可理喻——

△ 博淵怒氣沖沖從右舞台上，但秋嫻也隨後快步追出。

秋嫻：莊博淵，你說清楚，誰是神經病？誰不可理喻？

△ 博淵欲言又止，似乎不想擴大事端，坐在沙發上抽菸。

△ 秋嫻憤怒又摔了一個盤子，並趨前搶下博淵剛點燃的菸——

博淵：吳秋嫻，妳什麼意思？

秋嫻：我的家是全面禁菸的！

博淵：妳的家？什麼時候這房子變成妳的？

秋嫻：怎麼？不服氣？別忘了是我爸爸出錢買的，是我的嫁妝——

博淵：可是貸款是我繳的耶——

秋嫻：房子登記在我名下，那就是我的！

博淵：好！那我出去——

△ 博淵起身欲走，秋嫻卻又喚住他，

秋嫻：等一下，想走？沒那麼容易！

博淵：妳到底想怎麼樣？

秋嫻：你還沒說昨晚去那兒？

博淵：我不是說公司開會？然後大夥兒去……PUB聊天——

秋嫻：你當我三歲小孩？（拿出打火機）這打火機印著酒店的名字，你怎麼解釋？

博淵：這……這雖然叫酒店，其實是連三歲小孩都可以去的餐廳。

秋嫻：三歲小孩？原來你一直把我當作三歲小孩，所以從結婚後你就一直瞞著我對嗎？

博淵：我說真話妳不相信，我還能說什麼？

秋嫻：你還想說什麼？你前科累累，喝花酒，四處捻花惹草，我……我早就受不了了——

博淵：妳受不了？我才忍無可忍。妳胡思亂想、歇斯底里，每天逼得我神經兮兮的，我也早就受不了了！

秋嫻：你……你想怎樣？

△ 博淵突然衝到電話旁，抓起話筒按鍵撥號。

博淵：喂，王律師嗎？我是莊博淵……請你立刻寫一封存證信函給我的太太——大意是我無法忍受她的無理取鬧，若執意如此，一切後果由她自己承擔……你別管啦，你是我的律師，你就照著我的話做！

△ 博淵掛上電話，露出得意的神情——

秋嫻：你……

博淵：別以為只有妳會寄存證信函——

△ 博淵從口袋內拿出一封掛號信。

博淵：這是妳寄到公司給我的存證信函，（唸）要我三天內為自己晚歸的行為提出解釋，否則一切後果要我自行負責？

秋嫻：不錯，我受不了你每天三更半夜才回來，你自己說，那個當太太的能忍受丈夫天天在外花天酒地！

博淵：妳說話可要憑良心，我只是公司的職員，有什麼條件花天酒地？

秋嫻：如果有條件你就會天天喝花酒？

博淵：「妳嘛幫幫忙」，講講理好不好？妳可知道我接到妳的存證信函，變成了公司的大笑話？

秋嫻：沒錯！我就是要你成為笑柄。你這叫自作自受！

第一場

博淵：好，我不跟妳吵，妳說，妳到底想怎麼樣？

秋嫻：我……你還沒解釋每天那麼晚回來究竟去那兒？

博淵：我不說！

秋嫻：你——

博淵：反正就算說破了嘴妳也不會相信，既然不相信，那妳乾脆就別再問我——

秋嫻：好！那從今以後你也別過問我去那兒，就算在外面過夜，你也管不著——

博淵：「妳嘛幫幫忙」，妳是家庭主婦耶，妳能去什麼地方？還過夜？妳天天在外面打牌別以為我不知道！

秋嫻：我改行了，明天立刻去找工作！

博淵：我不答應——

秋嫻：你管不著，我改變主意了，我現在就去找工作——

△ 秋嫻欲出，博淵拉住她。

博淵：等等，我不准妳去——

秋嫻：我偏要去，放開我——

博淵：我不放——

秋嫻：放開我——

△ 秋嫻激烈掙扎，掙脫後往外奔去，博淵趨前拉住她，但秋嫻動作愈來愈激烈，博淵一時焦急，突然甩了秋嫻一巴掌。

秋嫻：你——你打我？

博淵：我……

秋嫻：我跟你拼了——

△ 秋嫻又衝上與博淵拉扯，博淵稍使力，秋嫻倒在地上。

△ 此時秋嫻的父親吳德亮與秋嫻之弟育輝正巧快步趕到，秋嫻見娘家救兵趕到，不禁放聲大哭——

德亮：這……博淵，你一向斯文老實，怎麼打起老婆？

秋嫻：爸！他打我，你快替我出口氣——

育輝：爸，我勸你別衝動，姐夫練過跆拳道！

德亮：你給我閉嘴！博淵，今天不給我一個交待，可別怪我對你不客氣——

博淵：爸，你聽我說——

德亮：我不聽，我一進門親眼看到你把我女兒推倒在地！你不給我交待，我就告你傷害！

淑芬：（OS）告誰傷害？

△ 門外傳來女人聲，眾人回頭，原來是博淵的母親王淑芬和博淵的妹妹韋庭從外走入。

△ 博淵見自己救兵來到，立刻趨前。

博淵：媽——韋庭，妳也來了？

德亮：原來是親家母，妳來得正好，妳該給我們秋爛評評理！

淑芬：我進門看到你對我兒子咄咄逼人，還要我替你女兒評理？

韋庭：哥，你跟大嫂從昨晚吵到現在？累不累呀？

育輝：是呀，他們吵架又不是第一次，本來我叫爸不要來的，他硬是要來，妳知道，他退休了閒在家裡挺無聊的——

△ 育輝似乎極力向韋庭示好。

韋庭：但你還是跟你爸來了，怎麼，吳育輝仗著人多來欺負我哥呀？

育輝：妳誤會了，每次姐跟姐夫吵架，妳都會跟妳媽來，所以我……我也跟來了——

韋庭：神經啦——

德亮：好了，你們兩個幹嘛？事情有緩急輕重，育輝，別忘了咱們是幹嘛的！

淑芬：不錯，別忘了正事，親家，那你說，你對這小兩口有啥意見？

德亮：我能有啥意見？先聽聽他們怎麼說嘛！秋爛，妳怎麼說？

秋爛：我……莊博淵……我跟你沒完沒了！

博淵：是妳逼我的！

秋爛：現在說這些已經沒有意義了！莊博淵，你聽清楚，我們完

第一場

了！

博淵：完了，妳什麼意思？

秋嫻：我要離婚！

博淵：離婚？

△ 眾人大駭，沒想到秋嫻會提出這種問題。

德亮：秋嫻……怎麼沒吵兩句就要離婚？

博淵：媽……

淑芬：當父母的當然希望兒女的婚姻幸福，可是人活著就是爭一口氣——

秋嫻：媽，妳別怪我，我跟他離婚，也是爭一口氣——

博淵：好！離婚就離婚，誰怕誰？

△ 博淵斷然的決定，使得眾人又愣在當場。

秋嫻：莊博淵，你……好！既然我們都把話說明白了，現在就走吧

博淵：去……去哪兒？

秋嫻：離婚當然是去律師那兒！

博淵：可是……我還要上班！

秋嫻：不要找藉口，反正早也離，晚也離，大家何不痛快點？除非

博淵：除非什麼？

秋嫻：除非你向我認錯，寫悔過書……

博淵：（怒）夠了！士可殺不可辱，吳秋嫻，我答應妳，咱們現在立刻到律師那兒！

秋嫻：去就去，誰怕誰——

韋庭：哥——我和媽跟你去——

育輝：姐，我和爸跟妳去——

博淵：好，兩家全部出動！

韋庭：可是……要坐兩部車耶——

博淵：不用，坐我的休旅車——

育輝：哇，姐夫，你好「眩」！開休旅車？一百多萬耶——

博淵：公司的啦——媽，咱們走——

△ 博淵扶淑芬與韋庭先行離去。

秋嫻：莊博淵，你會後悔的——

德亮：秋嫻，怎麼變這樣？這樣不太好吧？

秋嫻：這個家我早就呆不下了——咱們走——

△ 秋嫻先離去，德亮和育輝互望一眼，焦急地隨後跟去——

△ 轉場音樂起

△ 燈暗

第二場

時間：接第一場時間

人物：淑芬、博淵、韋庭、德亮、秋嫻、育輝、路人甲、路人乙、醫生、護士

地點：醫院病房

場景：病房內的背景是無盡的黑，除了能使燈光更為淋漓盡致外，取黑色是在凸顯人無盡的思維，在思緒紛飛的勾心鬥角中，猶如掉入無邊的黝黑中而不自覺，在對立獲得平衡後，才能警獲心中的明燈。

△ 轉場音樂聲中，夾雜汽車疾馳的聲音，在轉彎發出刺耳煞車聲中也有著一家人的爭吵。突然在尖銳的煞車聲與眾人驚呼聲後，傳來汽車猛烈撞擊聲。

路人甲：（OS）車禍了……哇，翻車耶，裡面有六個人耶……

路人乙：（OS）死了沒？

路人甲：（OS）不知咧——

△ 遠遠傳來救護車的聲音。

△ 燈亮時，六個人傷痕累累，經過包紮後坐在輪椅上。

△ 秋嫻和博淵各自坐在左上舞台和右上舞台的輪椅上。兩人目光呆滯，不時望向遠方。似乎想掌握什麼，但瞬間又陷於一片空茫。

△ 淑芬與韋庭的輪椅在右舞台，德亮與育輝的輪椅在左舞台上，四人的表情都充滿痛苦和沮喪。

淑芬：好了，現在變成這個樣子，你滿意了吧？

德亮：親家母，妳說的是我嗎？

淑芬：你裝蒜？你女兒吵著要離婚，你這個當父親的居然連一句好言相勸的話都沒，你根本就不希望他們倆白頭偕老。他們離婚不打緊，竟然也把把我們拖累成這個樣子，你滿意了吧？

德亮：咦？妳這是什麼話？親家母，是我知道他們小倆口吵架才打電話通知妳的，怎麼把一切責任全推到我身上來了？

淑芬：你想推卸責任？

德亮：我有啥責任？

淑芬：好！今天就趁這機會把事情說清楚。他們還沒結婚前，你就問我們博淵說，將來會不會跟我住一起？我這個人滿開化的，二話不說就讓他們在外面組個小家庭，沒想到還是出事了，今天要是跟我住一塊兒就不會發生這種事——

韋庭：媽，我們家才二十多坪，哥結婚住外面也是理所當然嘛——

淑芬：妳給我住嘴！

韋庭：（委屈）人家說的是實話嘛——

德亮：這些事妳還一直放在心上？我也是一番好意，我是為了讓他們提昇生活品質。現在兩人吵著離婚，要怪應該怪妳！

淑芬：什麼？怪我？

德亮：養子不教誰之過？我不否定博淵是個青年才俊，要不我也不會答應把寶貝女兒嫁給他。可是博淵唯一的缺點就是貪花好色——

育輝：爸，沒那麼嚴重啦，姐夫應酬是很多，但都是去PUB啦！

德亮：（氣）你……你是那一隊的？（流行廣告詞）

育輝：我說的是真話，有一次姐夫正好在PUB遇上我……

韋庭：哦？那時候你跟誰在一起？

育輝：我？我也是跟同事在一起，而且是男同事——

△ 韋庭冷哼一聲，不置可否——

淑芬：男人為了工作本來就應該在外奮鬥！為了生意去PUB，這也沒啥了不起，難道你要你女兒嫁個沒出息的丈夫？

德亮：去PUB當然沒問題，但三更半夜回來就有問題！誰知道PUB出來之後又去那兒？

淑芬：去那兒當然是不一定，要看當時的狀況而定。

德亮：妳不要一直替妳兒子說話，都是妳太寵兒子今天才會發生這種事，唉喲……我全身痛得不得了——

淑芬：別只會怪別人，你女兒也不見得好到那兒，要不是她使性子，大家會住到這醫院來嗎？

育輝：還好，大家都只是皮肉之傷，最重要的是沒傷到我的臉——

第二場

—

韋庭：都是你啦，他們吵架你插什麼嘴？要不是你多事，也不會發生車禍。

育輝：這怎麼能怪我？姐夫跟姐愈吵愈凶，兩個人幾乎快打起來，要不是我勸架，說不定車子早就衝進總統府了，還好只在凱達格蘭大道翻了車——

韋庭：你還敢說？是你幫你姐姐說話，我哥才更生氣的！所以車禍的責任要由你負責——

育輝：那有這樣的說法？妳媽也在後座嘖嘖呱呱說個不停，她要不要負責？

韋庭：那你爸呢？在車內一直加油添醋，一付恨不得天下大亂的模樣，我看他也難脫干係——

育輝：韋庭，咱們不要再爭辯了，我相信這場車禍一定是一種啟示……是上天故意不讓姐和姐夫離婚，也是特別為我安排的大好機會——

韋庭：什麼大好機會？

育輝：讓我有機會與妳共處一室……

韋庭：不要臉——

淑芬：韋庭，妳哥是前車之鑑，有其姐必有其弟，妳自己想清楚！

△ 育輝略顯尷尬。

德亮：育輝，你姐才是錯誤的示範，有什麼樣的哥哥就有什麼樣的妹妹，你好自為之吧！

淑芬：哼！我們才懶得理你們呢！韋庭，看看妳哥哥怎麼了？

德亮：育輝，咱們也看看你姐姐怎麼了——

△ 淑芬和韋庭推著自己輪椅至博淵的輪椅旁，德亮與育輝也推著輪椅至秋嫻身旁。

淑芬：博淵……從你出了急診室就不曾說過一句話……我知道發生車禍你很難過，不過別耽心，我們全家都沒事，俗話說：留得青山在，不怕沒柴燒……你儘管養病，什麼事出了院再說

△ 博淵一臉狐疑，困惑地望著淑芬——

博淵：妳……妳是誰？我……我又是誰？我怎麼會在這兒？

淑芬：博淵，你說什麼？我是你媽呀！

博淵：我媽？可是我腦袋一片空白……我一點印象都沒有——

韋庭：哥，你搞什麼？連媽你都不認識了？

博淵：妳……妳又是誰？

韋庭：我是誰？我是你妹妹呀！哥——我知道你壓力很大，也受了很大的刺激，但不要逃避現實好嗎？

博淵：我真的不認識妳們……

韋庭：你——好！你說：那你認識她嗎？

△ 韋庭指著秋嫻。

博淵：她？她是誰？

德亮：莊博淵，再裝下去就不像了！你以為假裝不認識秋嫻，就能達到離婚的目的地？門都沒有！

博淵：秋嫻？好熟悉的名字……可是再往下想卻什麼也沒有……

德亮：好，好小子，算你狠！這種戲碼你也演得出來？秋嫻，妳自己都看到了，這樣卑劣的老公妳自己看著辦吧！要離婚，趁早——

△ 秋嫻也是一付無辜的表情，望著德亮——

秋嫻：你……你是誰？

德亮：什麼？妳剛問我是誰？秋嫻，別開玩笑了，我是妳爸，拉拔妳二十多年，妳還問我是誰？

秋嫻：我爸爸？

育輝：姐，妳怎麼了？這有什麼懷疑的！

秋嫻：你又是誰？

育輝：我？我是妳弟弟呀！

秋嫻：可是我一點印象都沒有，腦海中一片空白……

育輝：爸——這是怎麼回事？姐該不會是中了邪吧！

第二場

△ 德亮欲言又止，他努力評估四周情況，似乎發覺不對勁，遂轉至淑芬身邊。

德亮：親家母，咱們先撇開爭執，妳是不是覺得我們該好好地談一談？

淑芬：我也是覺得有點不對勁……那有親生兒女不認識自己爸媽的？

德亮：對！我們應該先找醫生談一談——

△ 話未完，醫生和護士從右舞台上，兩人各自走到博淵和秋嫻邊，推著輪椅欲離開。

淑芬：耶——醫生，你要把他們推去那兒？

醫生：作腦波檢查——

韋庭：好端端的，為什麼要作腦波檢查？

醫生：我們在為你們急救的時候，都替你們照了X光，但在他們兩人的頭顱內發現有出血的狀況。

育輝：什麼？腦出血，那……那會有什麼症狀？

醫生：很難說，也許會頭痛，也許會……喪失記憶——

淑芬：喪失記憶？

醫生：嗯，是一種失憶症，不過有時候是暫時性的，但也有時會失憶一輩子……

育輝：失憶症？耶，我在電影看過這樣的情節，車禍之後喪失記憶，可是……一次兩個，這似乎太過份了——

韋庭：什麼太過份？我覺得很浪漫耶，他們原本像仇人一樣吵著要離婚，現在卻安安靜靜地望著對方，這也許是一件好事耶——

淑芬：什麼好事？女孩子瘋瘋癲癲的。醫生，我拜託你，你可不能讓他永遠失去記憶，他可以忘了老婆，可不能忘了我這個老媽——

德亮：對，醫生，拜託你一定要盡全力醫治我女兒——

醫生：站在醫生的立場，當然一定盡全力來醫治病人，但坦白說，

這種事有時還得靠運氣——不過我們盡力就是——

△ 醫生護士推秋嫻和博淵從右舞台下。

△ 德亮四人怔立在原地，久久說不出話來。

淑芬：現在我們是要為他們失憶而悲傷？還是為他們忘了要離婚而高興？

△ 眾人沮喪的神情

△ 轉場音樂起

△ 燈暗